

废铜处置招标书

投标方：

我公司位于 邕宁区良信路6号南南铝业废铜 进行处置招标。基本情

况如下，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。凡欲参加投标的，须备注单位名称及用途。

公司名称：广西南南再生资源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农行南宁邕宁支行营业室

帐号：2002 9101 0400 1809 8

六、踏勘现场时间：2021年4月7日-8日上午9:30至16:00。

七、报送时间：请于2021年4月9日16:30前递交报价函，封标盖章报送，不接受电子版或扫描件，逾期无效。

八、报送地址：南宁市邕宁区良信路南南铝业总部大楼B栋（发顺丰或直送），收件人：潘先生，收件电话：0771-2199008



第二部分 招标说明书

一、情况简介

本次招标的标的物是指南宁市邕宁区良信路 6 号南南铝业废铜（见附图）处置：重量约 13 吨，拟采用收购价高的方式选择中标单位。投标方需有相关废弃物处理资质，自行组织人员、机械将材料进行装卸，并在招标方指定地点进行装车、过磅，并负责相关拆卸、切割、搬运、人工、保险等一切费用及运输安全。

二、投标单位须提交的文件

- (1)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及授权委托书；
- (2) 承诺书；
- (3) 报价表，报价需含 13%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；
- (4)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、废旧物资经营许可证（如再生资源经营许可证）等；
- (5) 投标保证金转账回单复印件
- (6) 其他可以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

个预期中标人，或重新组织招标。由此给中标人造成的损失，招标人无须负责，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，中标人应予赔偿，同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中标者应在合同期间内按要求到场清理物资。中标者如果在三次书面催告后仍不能履行合同将视为违约，招标方有权解除合同，招标人无须负责，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，中标人应予赔偿，同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中标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清理报废物资，不得弃留。经公司对现场认可后，方可退还保证金。

附件二

承诺书

招标方：广西南南再生资源有限公司

招标项目名称：邕宁区良信路6号南南铝业废铜材料处置

投标方：_____

投标方授权代表：_____

投标方联系电话：_____

保证金：人民币壹拾万元整（¥100000.00元）

投标方愿意就以上项目参与投标，并承诺如下：

1. 以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态度参与投标。如有弄虚作假行为，一

附件三

报价表

招标项目名称：邕宁区良信路6号南南铝业废铜处置

序号	招标物资	单位	税率	发票类型	报价	备注
1	废铜	元/吨	13%	专票		

投标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(签字)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附图：

